

2019年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科目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项目绩效指标表
- 十二、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 委员会概况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基本职能

1. 牵头制定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建设的中长期目标和阶段性任务；负责统筹推进城乡社区发展治理体制机制改革，构建以党组织为核心的新型城乡社区治理体系。

2. 指导编制城乡社区发展规划；负责统筹推进城乡社区有机更新和城乡社区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建设。

3. 牵头建立城乡社区发展治理资源统筹机制和人、财、物投入保障机制；负责统筹推进城乡社区资源优化整合；指导城乡社区区域化资源共享工作。

4. 负责统筹推进街道（乡镇）综合管理体制、城乡基层行政事项准入制度改革和城乡基层治理人才支撑体系改革。

5. 负责统筹推进城乡社区多元治理体系建设；承担城乡社区区域化党建工作；指导推动社会组织、集体经济组织参与城乡社区治理；指导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

6. 牵头制定城乡社区发展治理考核标准体系、城乡社区发展治理评价体系，推动建立评价结果公开机制；组织实施城乡社区

发展治理考核评价工作。

7.负责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工作理论政策实践研究；组织协调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宣传工作，总结推广经验做法。

8.承办市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9年重点工作

1.着眼高质量推进社区发展，推动“五态提升”

（1）推进社区形态提升。坚持片区策划、片区开发思路，统筹推进棚户区、老旧院落、城中村改造和“小游园·微绿地”建设，加快城市有机更新。完成改造棚户区7500户，改造老旧院落300个，在中心城区既有住宅增设电梯150台，高品质提升改造背街小巷122条，新建、改扩建“小游园·微绿地”110个40万平方米，新启动13个特色小镇培育创建，持续推进57个特色小镇培育创建，推进实施300个川西林盘保护修复。

（2）推进社区业态提升。不断提升社区生活性服务业业态，制定社区生活性服务业项目清单，加大为老、为少、为民服务供给，重点支持老年食堂、居家服务、医疗康养、幼儿托管等项目。统筹推进社区“好服务”专项行动，制定社区服务项目清单和社区发展机会清单，吸引社会组织、社会企业、服务型企业等多元主体承接社区服务，组织开展年度“社区十大惠民服务项目”评选。制定社区综合体服务导则，新启动建设社区综合体55个，建成社区综合体25个，落实社区服务设施水电气优惠政策。深入推进基

本公共服务设施“三年攻坚”行动，新建 8 类 18 项公服设施 800 个。坚持市场化逻辑和商业化手段，大力发展便民利民高效的属地型社区电商、共享经济、特色民宿。推进文殊坊等 5 条步行街改造提升。加快构建系统的社会企业扶持政策体系，举办“社会企业探索实践·成都论坛”，新增认证社会企业不少于 35 家，打造品牌社会企业不低于 5 家。

（3）推进社区文态提升。坚持以社区发展治理助推“三城三都”建设，以成都承办 2021 年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为契机，开展“爱国爱家”系列宣传活动，开展“邻里节”和“成都家庭生活”体验活动，营造社区“月月有活动，你我都参加”的良好氛围。结合社区文创，每月开展一次社区故事荟活动，讲好社区故事，传递榜样力量，传承天府文化根脉。提升社区（农家）书屋品质和使用效率，开展“书香社区”系列活动，推进社区书籍阅读、美学体验、文创孵化、科普相融合，构建社区“15 分钟公共阅读圈”。加强学习型社区建设，建成示范社区教育工作站 30 个以上。

（4）推进社区绿色生态提升。推动构建社区立体化绿化空间，推进屋顶、墙体、驳岸等立体绿化建设，在有条件的行政机关、学校、医院、国有企业等单位实施拆墙透绿、拆违增绿，建设“花园式特色街区”35 个。引导市场主体进小区（院落），在城乡社区探索可回收资源分类回收激励机制，积极倡导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

（5）推进社区和谐心态提升。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思想教育、道德教化，发掘和宣传道德模范、好人好事，褒奖善行义举。探索健全社区心理服务体系和疏导机制、危机干预机制，塑造自尊自信、理性平和、亲善友爱的社会心态。深化社区可持续总体营造行动，市级投入社区营造项目资金支持不少于1200万元，80%的城乡社区开展社区营造行动。推进平安示范社区建设，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强市、区（市）县、街道（乡镇）、社区（村）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促进网格化服务管理提质增效，推行“社区民警+辅警、综治巡逻队员、专职网格员+楼栋长、单元长、平安志愿者”的“1+3+N”专群联动模式，鼓励社区民警兼任社区党支部副书记。

2.着眼高效能推进社区治理，深化“三大治理”

（6）推进分类治理。编制《成都市社区发展规划（2018—2035）》。制定产业功能区社区服务配套基本导则，推进66个产业功能（园）区社区服务提升。推进商品房小区业委会、物业服务机构依法履职，指导新建小区规范设立业主大会，城乡社区环境和物业管理委员会设立率达到80%。推进农民安置小区物业规范化、市场化管理。鼓励安置小区、老旧院落、农村林盘聚落、散居院落通过成立院落管委会、自治委员会等方式实现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围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着力开展农村垃圾分类处置、生活污水处理、农村户厕改造、村容村貌提升等重点

工作，创建“美丽蓉城·宜居乡村”达标村 1500 个。实施居民小区院落高效治理攻坚，推广居民小区党建“五步工作法”，新培育示范居民小区 220 个，216 个万人小区实现党的组织、工作和活动全覆盖，试点探索“五好小区”星级评选。全面实施国际化社区建设计划，围绕国际元素融入、文化多元交流，加快国际化生活场景营造，完成 13 个国际化示范社区建设。

（7）推进创新治理。深化城市基层治理融合机制，大力推进基层“多网合一”，统筹整合社治、综治、城管工作。策划开展社区发展治理‘一线工作法’优秀案例推广活动。扩展“天府市民云”平台和社区智慧终端，实现区（市）县应用全覆盖，推动政务服务接入，继续拓展市民生活类服务项目，力争用户达到 200 万。大力推进“智慧停车”平台建设，开展社区停车资源共享利用，新增一批社区共享停车试点。积极探索智慧小区建设，提升小区院落安全防范、隐患排查和政务服务的效能，推动“智慧养老”“智能医疗”等服务进社区。

（8）推进精细治理。全面推进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探索公共服务空间专业化运营机制和要素支持办法。深入推进社区微更新，充分发挥社区规划师作用，以专业队伍促进空间美学在城乡社区的广泛应用，打造高品质的社区微空间，实施社区微更新项目 220 个。深化社区“嵌入式”养老工作，建成 200 个社区老年人助餐服务点，打造“城区 15 分钟、郊区 30 分钟”助餐

配餐服务网络。依托信息化手段，整合政法、信访、环保、卫健、住建等资源力量，深化社区“诉源治理”，统筹设置“群众工作之家”，探索居民诉求快速收集、分类、处理、反馈的工作联动机制。

3.着眼高标准推进关键改革，布局“四项攻坚”

（9）推进街道（乡镇）改革赋权攻坚。结合市县机构改革，厘清产业功能区、部门、街道（乡镇）职责，细化职能职责清单，强化街道（乡镇）治理和服务功能。全面完成街道（乡镇）机构职能优化，分类指导街道（乡镇）完成“5+X”机构设置，推动行政执法和政务服务重心下沉。落实街道（乡镇）对辖区重大决策和重大项目的建议权、对部门派出机构的调度指挥权和考核监督权、对区域内的规划参与权、对职能部门派出机构负责人的考核权、对职能部门派出机构负责人的征得同意权等5项权力。探索建立街道（乡镇）综合性评价绩效指标体系和街道（乡镇）、部门对社区发展治理工作的双向互评机制。

（10）推进社区减负提能攻坚。制定《成都市社区治理工作条例》。完善社区职责清单化管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和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反馈机制。清理和规范部门下达社区的工作任务，建立社区各类工作台账和上报材料报表“归零重置”制度。清理和规范社区标识标牌、评比表彰项目。进一步完善村（居）民议事会制度，新设立的城乡社区100%设立村（居）议事机构。

（11）推进社区主体激活攻坚。实施社会组织提能培育计划，

建设成都社区发展治理支持中心，支持成立成都社区发展治理促进会，发挥社会组织发展专项基金作用，鼓励区（市）县、街道（乡镇）建立社会组织孵化服务平台，社会组织承接购买服务支出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4%以上。实施“熟人社区”创建计划，鼓励各年龄段群众依据兴趣爱好、特色专长等成立社区自组织，推进活动项目化、项目社会化。实施社区共建计划，推动驻区单位成为社区共建伙伴，与社区信息共通、阵地共用、文化共融、服务共享。实施“在社区·爱成都”品牌提升计划，建立志愿服务激励回馈机制，鼓励社区居民、中小学生、专业人才等积极参与社区志愿服务。

（12）推进社区多元投入攻坚。鼓励区（市）县探索社区保障资金项目公示、发布、发包的平台和规范化运作机制，开展城乡社区保障资金专项审计和第三方评估，提高资金管理使用绩效。支持发展社区基金（会），对设立的社区基金会给予资金激励和人才培育支持，实现全市70%的区（市）县申请成立社区基金会，全市成立社区基金不少于300支。鼓励通过社区集市、共同购买、城乡互动、企业捐赠等多种方式建立社区公益微基金，引导市场主体以项目认领、资金捐赠等方式参与社区发展治理。

4.着眼高水平提升社区能力，强化“三个保障”

（13）强化党建引领作用。实施城市基层党建机制攻坚，研究制定《进一步深化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意见》《加强城市基层党

建区域化互联互通共建共享的意见》《构建“一核三治、共建共享”基层治理机制的意见》，修订《成都市村（居）民议事会组织规则》《成都市村（居）民议事会导则》《成都市村（居）委会工作导则》《关于加强和完善村（社区）党组织对村（居）民议事会领导的办法》，制定《关于建立健全村务监督委员会的实施意见》，推动党组织引领城市基层治理机制制度建设。实施城市基层组织“三个覆盖”攻坚。实施示范社区整体培育攻坚，重点提升 117 个示范社区党组织引领服务质量，新培育示范社区 220 个。实施党建整合资源力量下沉攻坚，开展“万名党员进千社”行动，统筹代表委员、机关干部和党员志愿者等人下沉服务社区，推动生态环境、城管等职能部门下沉街道。

（14）完善人才保障机制。大力实施社区发展治理人才计划，编制社区人才发展规划，建立社区人才库。推动网格力量整合。实施优秀农民工定向回引培养行动，引导返乡优秀农民工参与社区工作。引进培育一批优秀社区工作者、品牌社会组织带头人、社区规划师、群众骨干等高素质社区人才。全面开展社区各类人员调查摸底，整合社区工作力量。全面落实社区专职工作者员额管理和职业化岗位薪酬制度。建设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培训学院和城乡社区空间美学研究院，常态化开展社区发展治理示范培训。

（15）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发挥市县两级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协调各方力量、部署重大事项、推进重大改革的作用，每年召开两次以上全体会议。坚持“一月一督导、两月一调度、

一季一拉练”，规范随机抽查、定期暗访工作督查机制。开展“百佳社区”和“十佳”系列评选命名活动，举行评选命名大会。加强与高校专家合作，深化成都实践理论研究；邀请全国知名高校、科研院所所在成都建立研习基地，促进“产学研”融合发展。创办《成都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期刊，开设电视专栏节目。举办成都社区发展治理高峰论坛。深化“蓉城社区发展治理·月讲坛”。建立以开展社区发展治理万人问卷调查、第三方评估为主要手段的居民评价机制。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部门预算包括：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 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720.10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2720.1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58.9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6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9.64万元。

二、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720.10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1280万元增加1440.10万元,增长112.51%,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天府市民云”1080万元等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支出预算安排。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658.96万元,占97.7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0.81万元,占0.78%;卫生健康支出10.69万元,占0.39%、住房保障支出29.64万元,占1.0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数为130.51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118.71万元增加11.80万元,增长9.94%,变动的主要原因是编内人员增加。主要用于工资奖金津补贴、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数为235.45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434.26万元减少198.81万元,下降45.78%,变动的主要原因一是按照全市统一要求,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二是压缩差旅费、接待费等。主要用于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公

务接待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设备购置等。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预算数为 2293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 675 万元增加 1618 万元，增长 239.7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天府市民云”等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支出预算安排。主要用于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等。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数为 20.81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 18.08 万元增加 2.73 万元，增长 15.1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编内人员增加。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数为 8.8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 10.40 万元减少 1.56 万元，降低 15%，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国家政策变化引起的相应的社保缴费变动。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预算数为 1.8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增加 1.85 万元，增长 10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未编制公务员医疗补助。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数为 29.6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 23.55 万元增加 6.09 万元，增长 25.86%，变动的主要原因是编内人员增加。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三、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20.1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4.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57.65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8 万元，主要包括：奖励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机动经费 98 万元，主要包括：发放目标绩效奖的机动经费。

四、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年预算安排6万元,较2018年增加6万元,增长10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去年未编报出国经费,2019年根据工作需要将开展出国(境)考察学习工作。

根据2019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1次,出国(境)3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赴台湾学习社区总体营造经验组团,计划学习台湾社区发展治理的先进经验。

(二) 公务接待费

2019年预算安排10万元,较2018年预算减少10万元,下降5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落实八项规定、压缩接待经费。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核定车编2辆,目前实际车辆保有量为1辆,另有新能源车1辆。2019年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8万元,较2018年预算减少24万元,下降75%,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2019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0万元。

2019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用于2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五、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变化情况的说明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2019 年预算收支及变化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2720.1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 1280 万元增加 1440.10 万元，增长 112.51%，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天府市民云”1080 万元等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支出预算安排。

七、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2019 年收入预算 2720.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20.10 万元，占 100%。

八、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部门预算本年支出总计 2720.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320.10 万元，占 11.77%；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2400 万元，占 88.23%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2019 年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机关运行经费，合计 163.82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490 万元，主要用于天府市民云项目、论坛项目。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19 年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无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019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22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293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2018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反映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的支出。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专项业务：反映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开展专项业务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反映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中医等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

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含所有单位的公用经费及行政（参公）单位的运转类项目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编制单位：302-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20.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8.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主管部门对下属二类单位购买服务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1
九、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0.6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64
		二十一、粮油物质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20.10	本年支出合计	2,720.1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合计	2,720.10	支出总计	2,720.10

部门支出总表

编制单位：302-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其他金额
	合计	2,720.10	320.10	2,4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8.96	258.96	2,400.00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58.96	258.96	2,400.00					
01	行政运行	130.51	130.5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45	128.45	107.00					
05	专项业务	2,293.00		2,29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1	20.81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1	20.8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1	20.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9	10.6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9	10.69						
01	行政单位医疗	8.84	8.84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5	1.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64	29.64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4	29.64						
01	住房公积金	29.64	29.64						

部门支出总表

编制单位：302-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其他金额
------	------	----	------	------	------	--------	----------	------------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编制单位：302-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20.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8.9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20.1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0.8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0.6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64
		二十一、粮油物质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结转下年	
收入合计	2,720.10	支出总计	2,720.10

编制单位：302-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款名称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奖金津补 贴	社会保障 缴费	住房公积 金	其他工资 福利支出
			合计	2,720.10	263.20	104.06	31.50	29.64	98.00
		302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2,720.10	263.20	104.06	31.50	29.64	9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8.96	202.06	104.06			98.00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58.96	202.06	104.06			98.00
		01	行政运行	130.51	104.06	104.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45	98.00				98.00
		05	专项业务	2,29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1	20.81		20.81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1	20.81		20.81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1	20.81		20.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9	10.69		10.6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9	10.69		10.69		
		01	行政单位医疗	8.84	8.84		8.84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5	1.85		1.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64	29.64			29.64	
	02		住房改革支出	29.64	29.64			29.64	
		01	住房公积金	29.64	29.64			29.6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表

编制单位：302-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编码		名称	编码		名称	
类	款		类	款		
合计						2,720.1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63.2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4.06
			301	30101	基本工资	47.84
			301	30102	津贴补贴	52.23
			301	30103	奖金	3.99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1.50
			3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1
			3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0
			30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5
			3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
	50103	住房公积金				29.64
			3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64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00
			3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4.82
	50201	办公经费				150.95
			302	30201	办公费	37.50
			3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70
			302	30211	差旅费	20.00
			302	30214	租赁费	62.30
			302	30228	工会经费	2.08
			302	30229	福利费	1.44
			3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3
	50202	会议费				34.00
			302	30215	会议费	34.00
	50203	培训费				45.00
			302	30216	培训费	45.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2,128.00
			302	30203	咨询费	43.00
			302	30226	劳务费	67.00
			3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18.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10.00
			3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6.00
			3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6.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3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87
			3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87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2.00
	50306	设备购置				12.00
			3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8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08
			3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编制单位：302-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小计	在编人员支出	其他人员支出和补助支出	离退休支出	聘用人员支出	小计	日常公用支出	其他公用支出
	合计	320.10	263.28	263.20	0.08			56.82	30.37	26.45
302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320.10	263.28	263.20	0.08			56.82	30.37	26.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3.20	263.20	263.20						
30101	基本工资	47.84	47.84	47.84						
30102	津贴补贴	52.23	52.23	52.23						
30103	奖金	3.99	3.99	3.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1	20.81	20.8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0	7.80	7.8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5	1.85	1.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	1.04	1.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64	29.64	29.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00	98.00	9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82						56.82	30.37	26.45
30228	工会经费	2.08						2.08		2.08
30229	福利费	1.44						1.44		1.4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3						14.93		14.9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7						30.37	30.3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8	0.08		0.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8	0.08		0.0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编制单位：302-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表

编制单位 302-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当年预算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费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 费小计	
合计		24.00	6.00		8.00	10.00
行政政法处		24.00	6.00		8.00	10.00
302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24.00	6.00		8.00	10.00
302301	中共成都市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委员会	24.00	6.00		8.00	10.00

